

2023 年度广州市增城区财政局（增城开发区 财政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职能

广州市增城区财政局是区政府主管全区财政政策、财政收支、财政监督、国有资产监管、政府投融资管理和财务会计管理工作的政府工作部门。

广州市增城区财政局的主要职责是：

1. 贯彻执行国家、省和市有关财政、税收、国有资产管理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组织拟订区财政、政府采购、国有资产管理、财政投资评审、财务会计、政府债务管理等方面的制度并监督实施。

2. 拟订区财政和国有资产发展战略和中长期规划，参与制定各项经济政策；提出运用财税政策实施政府调节、综合平衡社会财力和推进公共服务均等化的建议。

3. 承担区级各项财政收支监督管理的责任。负责编制全口径年度区级财政预决算草案并组织执行；受区人民政府委托，向区人民代表大会报告全区和区级预算及其执行情况，向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报告决算；制定行政事业单位经费开支标准、定额，批复区级部门（单位）年度预决算；完善转移支付制度，拟订区对镇（街）财政管

理体制并组织实施。

4. 监督管理“收支两条线”工作；依法管理财政票据。

5. 组织制定区级财政国库管理制度和财政国库集中收付制度，执行财政总预算会计核算制度；指导监督全区财政国库管理业务，负责区级财政资金调度和财政总预算会计工作；执行政府采购政策、制度，监督管理政府采购工作；监管区级行政事业单位会计核算工作；负责非贸易非经营性用汇管理工作。

6. 执行上级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制度和政策，拟订和执行本级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制度和政策，管理全区政府债务，防范财政风险；参与推进投融资体制改革。

7. 审核财政基本建设资金预算安排，组织调动财政基本建设资金，审核财政性资金投资项目工程结算和竣工财务决算；对财政性资金建设项目实施财务监管。

8. 监督检查财经法律法规、财会制度和方针政策的执行情况，依法查处违反财经法纪行为，提出加强财政管理的政策建议；加强财政支出绩效管理工作。

9. 管理全区会计工作，依法指导和监督会计事务管理工作，组织开展行政事业单位、所监管企业等会计决算报表汇总和评价分析工作；核发《代理记账许可证》。

10. 负责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和保值增值。

11. 根据区政府授权，依法履行出资人职责；监管企业重大投资；

指导推进所监管企业改革和重组，推进现代企业制度建设；依法依规对所监管企业负责人进行任免、考核、奖惩等管理；负责组织所监管企业国有资本收益收缴和资本统筹分配等工作；督促检查所监管企业贯彻落实国家安全生产方针政策及有关法律法规、标准等工作；监督管理债权回收物业处置。

12. 制定本局教育、培训、调研计划并组织执行，加强法制宣传教育，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工作。

13. 承办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部门履职总体目标：坚持新发展理念，充分发挥财政在构建新发展格局中的引导带动作用。深化财政改革，大力提高财政监督质量。深化国资国企改革，确保国有资产保值增值。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高质量发展主题，准确把握新发展阶段，深入贯彻新发展理念，加快融入新发展格局，统筹做好“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工作，加强预算收入统筹力度，规范预算支出管理。财政运行总体平稳，预算执行情况良好。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全会及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认真落实省委“1310”具体部署和市委“1312”思路举措，在区委的坚强领导和区人大、区政协的监督

支持下，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主动融入和服务新发展格局，推动积极财政政策提质增效，为高水平推进东部中心建设、加快推进“百千万工程”建设、全面推动增城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的财力保障。在全区财税部门和各级各部门的共同努力下，财政预算执行情况良好，有效保障了经济社会健康平稳发展和人民生活水平持续提高。

（四）部门整体收支情况（以决算数为统计口径）

2023 年部门（含下属事业单位）预算完成率 80.08%，全年预算数 11,251.6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941.41 万元；项目支出 7,310.23 万元），全年执行数 9,009.80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903.19 万元；项目支出 5,106.61 万元）。未能准确预测所需费用支出致使项目执行率较低。

（五）部门整体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各级财政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本部门积极推进实施预算绩效管理，有效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和项目（政策）绩效等各项管理工作，取得了预期的效果。为加强预算绩效管理，进一步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我局根据部门职责履行目标设置了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和项目绩效指标。

本部门按要求对所有财政资金安排的项目进行了绩效评价。从评价情况来看，预算编制、执行及使用效益情况均达到了预期的绩效目标，所有项目从项目入库实行全过程绩效管理，设置项目绩效目标、建立个性化绩效指标库，根据年度项目实施情况及

时更新绩效指标库，年中对项目支出进行绩效监控，及时掌握项目执行情况，完成年度绩效目标。

二、绩效自评情况

（一）自评结论

本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总分为 98.01 分，其中：管理效能自评分 48.01 分，履职效能自评分 50 分。

（二）履职效能分析

履职效能方面，基本完成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产出指标和效益指标，按要求组织完成 1 次中级和 1 次初级会计考试，指导全区部门开展预决算公开及完成预决算公开自查工作，及时收缴非税收入，对工程建设项目评审造价进行严格审核，有效促进建设单位提高造价管理水平，有效规范财政制度执行，提高管财理财能力。部门预算资金支出率 80.08%，因部分项目开始实施时间较迟，部分项目支出进度偏慢，没有达到进度要求，需加强对预算执行的实时监控。

（三）管理效能分析

在预算编制、预算执行、信息公开、绩效管理、采购管理、资产管理、运行成本等方面均能达到指标要求，充分发挥管理效能。

三、存在的主要问题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工作还存在绩效目标申报不够全面，绩效指标量化不够，绩效评价手段和方法有待优化，绩效目标设

置的科学性有待提高，绩效自评组织和实施还不够规范等问题，我局将在今后的工作中加以改进和完善。

四、下一步改进措施

下一步将通过改进本部门绩效管理、组织、实施方式，提高预算绩效管理水平。

（一）加强绩效目标管理。根据国家政策、部门职能及事业发展规划合理提出绩效目标，定期采集绩效运行信息并汇总分析，对绩效目标运行情况进行跟踪管理和督促检查，纠偏扬长，促进绩效目标的顺利实现。

（二）加强项目绩效评价。将预算绩效管理考评纳入到日常工作中，形成常规化管理。加强项目自评工作，提高报告质量。认真分析研究评价结果所反映的问题，努力查找资金的使用和管理中的薄弱环节，制定改进和提高工作的措施。